

檔 號：STA0599
保存年限：3年

中國醫藥大學 函

地址：台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
聯絡人：吳清春
聯絡電話：(04)22053366轉1333
傳真電話：(04)22051276
電子信箱：
：springwu@mail.cm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榮總字第10200017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紙本海報已另寄)(海報-源於自然能保安康攝影比賽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本校與台灣醫學生聯合會人權與和平部共同舉辦「源於自然能保安康」攝影比賽，相關訊息請協助發布宣傳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為推動「綠色大學」方案與台灣醫學生聯合會人權與和平部共同舉辦「源於自然能保安康」攝影比賽，以宣傳節能觀念與再生能源，落實綠色校園構想。
- 二、本攝影比賽活動自即日起，至102年4月30日截止收件，徵稿對象為全國各大專校院之在籍學生，詳細辦法請參閱比賽辦法及海報。
- 三、本攝影比賽活動獲行政院經濟部能源局共襄盛舉，獎金優渥，得獎作品將於本校藝術中心展示，對學生有積極的教育效果，懇請貴校於網路代為公告訊息，鼓勵學生參與。
- 四、檢附比賽辦法(含報名表)及活動海報，懇請協助張貼宣傳。
- 五、連絡人：歐世宸，電話：0912-980067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台灣醫學生聯合會人權與和平部中國醫藥大學分部、經濟部能源局、本校學務處、總務處

102/02/20
14:28:17

第二層決行

擬陳閱后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，文存查。

組長 劉洗南

102年2月20日暨收文總字第(020001684)號

學務處 侯東成

教授兼 吳明列

代為 決行



源於自然 能保安康 攝影比賽

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台灣醫學生聯合會人權與和平部(SCORP)中國醫藥大學分部
- 二、協辦單位：行政院經濟部能源局
中國醫藥大學
- 三、參加資格：全國各大專校院之在籍學生。
- 四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2年4月30日為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五、得獎公布：評選結束後公布於活動網頁上。
- 六、頒獎日期：另行通知得獎者並公布於活動網頁上。
※活動網頁：<http://goo.gl/smed8>
- 七、展覽日期：102年6月
- 八、展覽地點：中國醫藥大學藝術中心
- 九、攝影主題：以「**能源與環境**」為主題拍攝。
- 十、繳件地址：40402台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
中國醫藥大學學士後中醫系SCORP收
- 十一、參賽繳件內容：(繳交完整才算完成報名程序)

1. 參賽作品：

- 尺寸大小(吋)一律 8" x 12" 彩色、黑白不拘，連作不收，參加張數不限。
- 作品不得裝裱、彩繪、翻拍、加色、加字、護貝、疊片、畫邊、護貝及任何形式之電腦後製，違者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參賽作品須未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。

2. 報名表(含授權書，需親自簽名)
可於 <http://goo.gl/KEqCb> 下載。
3. 原始作品光碟檔
每件作品檔案須達800萬畫素以上。
檔案格式為TIF、BMP或JPG



下載比賽辦法及報名表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

- 第一名，壹名，獎金壹萬元，獎狀乙張。
- 第二名，壹名，獎金伍千元，獎狀乙張。
- 第三名，壹名，獎金壹仟伍百元，獎狀乙張。
- 優選十名，各得獎金伍百元，獎狀乙張。
- 佳作獎數名，各得獎狀乙張。

※ 各獎項之獎金，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扣繳所得稅。

十三、附則：

1. 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。
2. 參賽作品如有抄襲、重製、侵權、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，除取消入選資格，將由參賽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3. 前三名及優選獎項，每人限得壹獎，若作品未達到評審標準得從缺。
4. 凡參加本比賽者，即視同承認本簡章之各項規定簡章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解釋、修正之。